

安徽省财政厅文件 安徽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皖财建〔2021〕1419号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下达 2021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交通运输局：

根据财政部、交通运输部《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21〕361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1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建〔2021〕390号），现下达你市2021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中央补助资金，用于国省干线和农村公路养护工程。

项目代码：Z135060000028，项目及资金分配详见附件。收入列入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3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

支付收入”，支出列“241 交通运输支出”。

请你市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要求，加强资金监管，加快预算执行。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表，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使用。

附件: 1.2021 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分配表

2.2021 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绩效表



附件1

2021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细化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市名称	合计	普通国省干线养护资金			农村公路 养护资金
			小计	预防养护 专项资金	养护工程 资金	
全省合计		87840	70000	12000	58000	17840
1	合肥市	9236	7540	1365	6175	1696
2	淮北市	2070	1725	233	1492	345
3	亳州市	1438	1434	763	671	4
4	宿州市	5389	5073	1207	3866	316
5	蚌埠市	952	948	565	383	4
6	阜阳市	1553	1192	1192	0	361
7	淮南市	7600	7586	425	7161	14
8	滁州市	7372	7322	935	6387	50
9	六安市	4963	3730	1293	2437	1233
10	马鞍山市	2602	2002	380	1622	600
11	芜湖市	8409	8216	651	7565	193
12	宣城市	2360	2235	768	1467	125
13	铜陵市	1979	1754	318	1436	225
14	池州市	8180	7616	478	7138	564
15	安庆市	12494	2448	748	1700	10046
16	黄山市	8908	8310	415	7895	598
17	广德市	1056	653	162	491	403
18	宿松县	1279	216	102	114	1063

2021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安徽省交通运输厅		
本次下达财政资金： (万元)		各市分配金额见附件1		
年度目标（2021）		保持公路基础设施良好技术状况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普通国道养护里程	根据申报计划确定
		质量指标	支持普通省道养护里程	根据申报计划确定
		时效指标	支持农村公路养护里程	根据申报计划确定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是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公路安全水平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信息公开类别：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安徽监管局

安徽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24 日印发
